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何广亮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何广亮先生由于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辞职后何广亮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何广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。何广亮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